证券代码：603489　　证券简称：八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基本情况

经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周琴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周琴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周琴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1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98 年 12 月至 2003 年 5 月供职于苏州泰发花线织造有限公司，任会计；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供职于苏州代尔塔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 年 3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其中 2017 年 5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0 日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今任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琴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878 股，持有宁波冠群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764 万股）1.12%的出资份额，为有限合伙人。周琴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

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周琴女士具备财务、法律合规等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合规意识和风控能力突出，工作勤勉务实，能够契合董事会秘书的履职要求。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琴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周琴女士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周琴女士的任职资格、履职能力、兼任情况等信息进行了审查，认为：周琴女士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工作经验及业务能力，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周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任

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周琴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公司已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周琴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4 日